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文件

普教〔2025〕2号

签发人：赵平

2025年度普陀区教育局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区政府：

2025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区教育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现将2025年区教育局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工作成效

（一）科学民主决策，强化法治保障

1. 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工作机制。区教育局领导班子严格执行党委“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规定，落实依法、科学、民主决策。牵头2025年区政府关于教育系统优秀人才引进和管理的重大行政决策，依法依规推进决策程序，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核等决策流程。

2. 落实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落实《普陀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实施办法》，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梳理，对1件规范性文件开展合法性审查。同时，制定普陀区教育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经核实无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文件出台。

3. 完善法治审查机制。充分发挥区教育局法律顾问专业优势，帮助指导教育系统各单位涉法涉诉问题的咨询与处理。截至10月31日，局法律顾问参与决策咨询，审查行政规范性文件，修改、审查合同协议，答复行政复议等法律事务工作55件（次）。

(二) 优化政府职能，增强服务效能

1.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强对区教育局10项行政许可事项全生命周期管理，及时完善办事指南，落实行政许可实施情况年度报告制度。截至10月31日，共完成“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校车使用许可”“教师资格认定”等493张许可证的制发证工作，并依规完成“双公示”工作。

2. 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校外培训综合监管、托育机构综合监管、校车安全综合监管事项等3项涉教育领域（事项）跨部门综合监管改革工作有序推进，建立监管对象库，梳理完善相关监管职责及事项清单，落实涉企行政检查计划和行政检查事项公开工作。截至11月15日，3项综合监管事项应用“检查码”开展联合检查83家。

3. 优化教育政务服务事项管理。加强教育备案服务事项线上线下融合，提升教育政务服务事项的即办件和全程网办事项的比

例。2025年，调整区教育局进驻政务服务事项，新增进驻事项28项，取消进驻事项13项，不断优化“中小学课后服务”“‘宝宝屋’托育服务申请”等高频公共服务事项，切实推动教育服务向民生聚焦。

4. **推进落实“智慧好办”。**持续推动“学校集体用车一件事”，通过“三网融合”实现数据共享、优化政务服务流程，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截至10月31日，完成1186件学校集体用车备案。联合区数据局等相关部门完成“区教育在线缴费”平台建设及市级验收工作，并开发“校园AB餐选餐服务”平台，在3所学校进行试用，提升学校餐饮管理的效率与便捷性。

5. **加快推进数字法治政府建设。**将教育行政权力事项及公共服务事项纳入“一网通办”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并做好数据归集，加强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完善普陀区教育数字化转型联席会议制度，召开区教育数字化转型工作暨人工智能教育试验区推进会，以区域人工智能教育“107工程”为施工图，扎实开展人工智能教育整体性试点与示范性应用研究，全面提升区域教育智能化水平。

(三) 坚持依法治教，提升管理水平

1. **提升学校治理现代化水平。**健全以章程为核心的校内制度体系，推广和借鉴管用实用制度。编印下发《普陀区法治副校长工作指导手册（2025年版）》，强化法治副校长履职能力。转发《基础教育规范管理法律问题应对处置指导手册》，推动学校

健全治理体系，将规范管理嵌入办学全流程。

2. 开展基础教育“规范管理提升年”行动。从巩固规范管理成果、深化重点难点整治、提升办学治校能力、提升数智赋能水平等方面，进一步清理整治违背教育规律、侵害群众利益的办学治校行为，持续推进基础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落实基础教育规范管理 16 条负面清单，对不履行校园食品安全管理责任、违规征订教辅、利用购买校服牟利等提出禁止性要求。

3. 规范招生入学管理。依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5）的通知》的精神，根据本区实际情况，做好招生规划、明确招生流程、规范招生行为。对涉及招生入学等重大决策事项及时做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加强分析研判，落实工作专班，精准施策。通过多渠道向社会公开招生入学信息，向市民宣传招生入学政策，确保招生工作透明、公开。

4. 规范预算及收费管理。科学编制教育预算，管理使用专项经费。加强对国有资产、教育经费的监察管理，组织、管理和指导各预算单位合理编制本部门预算，确保重点工作安排与年度预算编制有机衔接。加强对中小学（幼儿园）代办服务性收费标准调整审核工作。及时转发《上海市中小学、幼儿园（含中职校）规范教育收费指导手册（2025 版）》，开展民办幼儿园规范教育收费专项调研、专项审计，巩固教育收费治理成果。依法依规做好人民群众有关教育收费投诉举报件的办理工作。

5. 推进全面依法办学。聚焦本区食品安全、校园安全、双减、

规范管理提升年、足球特色学校建设等重点主题，开展主题性督导监管，推进政策落地落实。将“全面推进依法治教，校长依法治校，教师依法执教，双减规定，规范管理”等监测点纳入发展性督导指标体系中。本年度，对上海华东师范大学附属进华中学等 32 所学校进行发展性督导，学校依法办学情况良好。

6. 全面提升青少年法治素养。坚持用习近平法治思想铸魂育人，强化资源整合，着力打好法治宣传教育组合拳。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法治宣传教育周”等活动，依托法治副校长的专业力量，开设近百场“法治宣传教育法”“网络安全”“预防欺凌”等法治教育专题讲座。组织开展“学宪法讲宪法”“法治辩论赛”“模拟法庭展演”“小法官网上行”等活动，强化青少年法治意识。

(四) 强化制约监督，规范权力运行

1. 推动形成监督合力。加强人大、政协监督，本年度，共办理建议提案 15 件，办结率 100%，代表委员满意率 100%。健全区纪委监委第六派驻纪检监察组列席区教育工作党委、区教育局重要会议制度，加强日常监督。落实《上海市普陀区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完成各类审计项目 355 个。其中，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29 个、工程造价审计 184 个、工程全过程审计 2 个，专项审计 4 个，年报审计 136 个。

2. 优化政务公开工作。聚焦群众关心的教育事项，通过“上海普陀”网站依法及时公开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招生

入学政策文件、教育财政资金信息等。截至 10 月底，区教育局累计制发政府公文 71 件，主动公开 56 件，不予公开 15 件，主动公开率 78.9%。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 件，均按流程完成答复。

3. 强化行政应诉工作。落实《普陀区行政应诉和行政复议答复工作规定》，依法依规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工作。截至 11 月 15 日，区教育局作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收案 3 件，不予受理 1 件，案前化解 1 件，审理后审结 1 件，无纠错情况；作为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 0 件；收到司法建议书 0 件、检察建议书 0 件。

（五）强化矛盾调处，促进公平正义

1. 依法妥善解决涉校矛盾纠纷。充分发挥中小学幼儿园“法律顾问”“法治副校长（园）长”“治安辅导员”“责任督学”“家长委员会”等作用，通过“三所联动”机制，常态化开展各类涉校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推广“蒲公英检校问诊”法治品牌，为学校、师生及家长提供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

2. 积极调处教育信访矛盾。落实《普陀区教育系统信访工作规定》，进一步完善信访工作机制，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对重大信访事项实行领导首问责任制和领导包案制度。于入学入园、转学转园、“校园餐”、噪音扰民等信访事项，积极做好政策解释，核实情况妥善处理，避免矛盾纠纷升级，努力提升群众满意度。截至 10 月底，依法依规处理各级各类信访事项 3245 件，受

理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转送工单 5000 余件，先行联系率 100%，按期办结率 100%。

3. 提升突发事件处置能力。落实《普陀区教育系统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舆情工作的管理办法》，积极回应社会对教育的关切，讲好普陀教育故事，适应舆论生态变化趋势，提升互联网应用能力和舆情应对本领。落实《普陀区教育系统处置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普陀区教育系统值班工作制度》，采用领导带班值班+干部值班“双值班”模式，并充分运用校园安全视频监控体系开展数字值班模式，提升依法预防突发事件和先期处置能力。

二、存在的不足和原因分析

(一)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实践的能力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教育单位没有将学习成果融入实际工作中，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指导实践、解决问题、化解矛盾能力还需提升。

(二)行政执法的质量和效能有待进一步提升。教育行政执法制度建设还需进一步完善，熟练使用“上海市统一综合行政执法系统”的能力有待加强。

三、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情况

1. 强化组织领导，履行法治政府建设职责。完善《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制定《2025 年普陀区教育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2025 年普陀区教育局普法责任清单》，

全面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及法治政府建设督查考核工作，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2. 坚持领导带头，全面提升法治素养。健全区教育工作党委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常态化机制，结合“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活动，围绕《习近平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论述摘编》，局领导作学习领读。党政主要领导围绕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谋划并推进教育工作开展情况作专题述法，推进六级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专题述法全覆盖。充分利用“双月讲座”等多种形式，邀请专家作“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新发展”专题讲座，不断提高区教育系统各级领导干部法治素养及依法执教、依法治校能力。组队参加“法治校长与骨干教师习近平法治思想培训”“行政执法人员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培训”。

3. 抓好统筹谋划，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始终坚持将法治政府建设与教育改革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年度工作要点专节部署法治建设，制定《2025年上海市普陀区教育法治工作要点》，指导学校开展法治实践、推动工作。针对招生入学、行政审批、信访、校园安全等工作，局行政办公会制度化组织专题研究，积极推进法治建设工作在教育系统落地见效。

四、2026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教育强区建设。强化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系统观念，积极推动学习成果转化成生动实践，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指导实践、解决问题、

化解矛盾的能力。

(二) 强化主体责任，持续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深入贯彻落实《普陀区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2026-2030)》和法治政府建设“十五五”规划，积极落实年度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强化教育法治主体责任，把党政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要求落到实处。

(三) 优化政府职能，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按照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行政审批改革工作统一部署，持续深化教育系统“一网通办”改革。推进“智慧好办”服务事项，落实领导帮办制度，完善涉企行政检查机制，加强跨部门综合监管和信用监管。全面提升教育服务效能。

(四) 深化依法治教，全面提升学校治理能力。健全以章程为核心的校内制度体系。开展全国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引导学校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破解难题、推进改革，提升区域学校依法治理水平。巩固基础教育“规范管理提升年”行动成果，规范学校办学行为。继续落实“2+X”法治宣传教育模式，通过全方位、多层次、多形式开展法治教育，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五) 加强制度建设，提升执法质量。加强教育系统行政执法机制建设，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工作流程。强化行政执法人员业务培训，提升“上海市统一综合行政执法系统”运用效能，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服务水平，促进行政执法工作的规范化。

(六) 坚持为民初心，持续提升矛盾化解工作质效。聚焦人

民期待、办件质量和考核指标，强化人员培训，以案释法，推动信访矛盾实质解决，促进行政争议得到依法、公平、有效解决。

(七) 坚持改革创新，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工作。继续推进人工智能教育试验区建设，继续实施人工智能教育“107工程”，推动普陀区教育数字基座平台建设和应用等工作，实现教育数据互通、应用联动和资源协同。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

2025年12月4日